恪守公平正义是他不变的誓言

——记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审委会委员、民事审判庭庭长王飞

□见习记者 陈友敏

自 1989 年进入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工作后，王飞在民事审判领域深耕 30 余年，2016 年以来，主审各类案件 836 件，作为审判长参审案件 73 件，总工作量（权重）指数位居前列。

他是当事人心中雷厉风行的王法官，也是干警心中严谨随和的“王庭”，他潜心钻研在审判一线，守护着一方平安与稳定。

“用心审理好每起案件，是对初心最好的诠释”

法律人的初心，就是让当事人在每起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用王飞的话来说，大概就是“用心审理好每起案件，是对初心最好的诠释”。

作为民事审判庭办理房产案件的资深法官，王飞主动带头办理各类疑难复杂案件，处理铜川路金盛好来福建材市场、子洲路花卉市场房屋腾退以及武威路拆违等纠纷；发挥房地产审判在旧城改造中的价值引领作用，化解涉地区稳定的征收利益分割纠纷。

案件审理过程中，他经常走访政府及企事业单位，了解各方当事人的诉求，曾以调解方式审结了两家公司的商品房预售合同等案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及法律效果。

对于部分社会关注度高、类型新颖的重大敏感案件，他主动尝试，率先垂范。

审判工作之余，王飞还注重调查研究，将工作中的点滴思考转化为调研成果，多次获得上海法院精品案例。

积极探索改革举措，发挥青年导师力量

作为民事审判庭庭长，刚柔并济、严管厚爱是他的管理风格。

2018 年普陀法院原民一庭与民四庭合并后，民事审判庭成为全院人员最多、案件类型最繁杂的部门。为加强审判管理和队伍建设，落实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的各项要求，他着重打造专业审判团队，优化人员配置，发挥干警的优势和特长，并落实随机分案机制，加强重点改革领域的探索与创新。

疫情期间，他积极适用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庭审无纸化、在线办案等改革举措，克服疫情对案件办理的不利影响，着力提升审判质效。

为解决法律适用分歧，促进适法统一，作为专业法官会议的资深法官，自 2016 年以来，王飞参加专业法官会议 280 余次，为年轻法官遇到的疑难复杂问题提供新颖的办案思路及可行性建议，是民事审判庭年轻法官的“领路人”。今年年初，王飞所在的民事审判庭被授予上海法院系统集体三等功。

平安普陀的建设者，优化营商环境的践行者

作为民事审判庭党支部的支部书记，他始终牢记着入党誓词，积极组织支部党员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以及各项专题警示教育等学习活动，强化支部党员的政治意识、提高政治警觉。

同时，王飞作为一名党员，能够严格遵守党纪党规及各项规章制度，自觉强化廉政勤政意识，自觉约束业余生活，净化自己的朋友圈、交际圈，坚守廉政司法底线。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他积极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带领部门干警全力支援辖区居村开展疫情防控，构筑疫情防控的坚强壁垒；他是首批完成新冠疫苗接种的人员，并动员全庭干警积极接种，为有力有序推进疫苗接种扩面提速。

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践行者，他带领着全庭干警努力为疫情背景下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保障。他加强与相关部门协调联动，腾退桃浦智创城内相关企业，保障市政重点项目有序推进；针对承租长征镇工业园内“税收落地”的互联网企业出现的暂时资金困难问题，王飞引导出租人减免部分租金，为新兴互联网企业纾困解难。他还积极参与普陀区依法治区建设，支援辖区开展“三创”工作，为“平安普陀”贡献自己的应有之力。

从事审判工作 30 余年来，王飞在审判一线默默耕耘，以身作则树立榜样力量，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是他不倦的追求，恪守公平正义是他不变的誓言。

上海疏散1232艘船舶前往安全水域避风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随着今年第 6 号台风“烟花”昨天午间在浙江省舟山普陀沿海登陆，此次台风对上海的影响趋于加大。记者昨天从上海海事局获悉，为切实做好洋山、金山和长江口水域台风“烟花”的防御工作，7 月 23 日上午 7 时，上海海事局启动 IV 级防汛防台应急响应。截至发稿前，上海累计疏散 1232 艘船舶前往安全水域避风，确保了辖区 1925 艘避风船舶安全。

根据风力情况及船舶抗风等级，上海各类涉客船舶已于 22 日 7 时陆续停航。海事部门加强研判，及早做好预警预防。台风生成后，根据气象、海洋部门的预报，研判可能对辖区船舶造成的影响，通知督促辖区港航单位做好应急准备，累计走访、检查、提醒 448 家港航单位，多渠道发布预警信息，向辖区船舶开展防台宣传 5622 艘次。

此外，海事部门对辖区应急力量值守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和测试，确保应急力量值守到位，对辖区内大桥、危化品码头、水库等重点区域有针对性地加强应急力量部署，随时做好应急处置准备，应急力量布置情况及时报告局指挥中心。对于海上风电场等施工作业船舶等做到“能撤尽撤”，对于无动力船舶、海上平台等无法撤离避风的船舶设施，督促业主单位逐一制定防抗措施。

协同做好避风组织。针对本次台风强度大、影响广的特点，上海海事局充分预判风险，对长江口、长江上海段、洋山港及沿海船舶实施全面疏散；与江苏海事局、上海市交通委紧密协作，共同做好避风船舶组织引导等工作；对辖区避风船舶逐艘提醒，督促船方采取安全措施。

严禁资本化，让学科培训不再是“生意”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其中明确规定，学科类培训机构一律不得上市融资，严禁资本化运作；上市公司不得通过股票市场融资投资学科类培训机构，不得通过发行股份或支付现金等方式购买学科类培训机构资产；外资不得通过兼并收购、受托经营、加盟连锁、利用可变利益实体等方式控股或参股学科类培训机构。已违规的，要进行清理整治。

严禁资本化，让学科培训不再是“生意”

此前，今年 5 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就审议通过了此意见，强调要全面规范管理校外培训机构，坚持从严治理，严禁随意资本化动作，不能让良心的行业变成逐利的产业。禁止校外学科培训机构资本化，遏制其过度逐利，制造“全民培训”与教育焦虑，是规范管理校外培训机构的基本思路。

与此同时，意见还明确要现有学科类培训机构统一登记为非营利性机构，并禁止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在节假日、寒暑假组织学科培训。这意味着，进行学科培训的校外培训机构，也必须坚持公益属性，不得以营利为目的。这极大地压缩了校外培训机构的营利空间，也要求继续进行学科培训经营的培训机构，必须转变思维和模式，回到培训机构本身应该有的功能和定位，为有需要的受教育者提供发展兴趣、拓展素质的差异化教育选择。

需要指出的是，对校外培训机构进行从严监管，并不是一刀切禁止校外培训，而是要求校外培训机构必须依法依规，在规定的时间与范围内开展培训，不得进行超标超前培训。进行学科培训的校外培训机构，在禁止节假日、寒暑假开展培训后，可以转型进行非学科培训，包括素养培训、成人培训和技能培训等。

在禁止校外学科培训机构资本化运作，遏制学科培训逐利后，应该疏导家长的培训需求，要推进课后服务全覆盖、开展高质量假期托管，以及进行教育评价体系改革，系统推进“双减”，真正把学生从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中解放出来。如此，也才能反过来规范学科类培训的资本化逐利倾向，回到发展兴趣、拓展素质的培训正轨上来。

灭校外培训虚火，还教育生态清风

通读《意见》全文，字里行间透露着“严”字当头的管理方向，让苦教育“内卷”久矣的家庭，看到改革的坚定决心，望见破解焦虑的希望。校外培训“虚火”，这次有望彻底“凉凉”。

此前，每逢节假日、寒暑假，学生不是在补课，就是在去补课的路上。校外培训机构贩卖教育焦虑，侵蚀本该属于孩子的休息时间，让“鸡娃大战”“教育军备竞赛”不断升级。

裹挟其中的学生和家长，没了休息，只有刷题；没了童年，只有学习。甚至有些孩子被补课透支了身体，深陷抑郁焦虑情绪，丧失成长动力。个别地方，教育生态遭受严重破坏。某些校外培训机构，失了教育初心，只想着资本逐利。

少年强、青年强则中国强。这个“强”，绝不是指代分数强，而是包括思想品德、学习成绩、创新能力、动手能力等各项素质的全面发展。

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和健康成长，先要把休息权还给孩子，帮助偏航的教育航船矫正方向。从这点来看，《意见》的出台，是正本清源，更是给烈火烹油的教培市场冷却降温，让其回归正常。

改革不在一朝一夕，但方向和态度必须明确。在被记者问及《意见》出台的背景时，教育部有关负责人明确，“要站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高度，从政治高度来认识和对待，从体制机制入手深化改革。”

任何个人、任何机构，都不能低估了“双减”的决心和力度，要打起十二万分的精神，将政策落实到底，真正办好让人民满意的教育。

做好“双减”工作，需要疏堵结合标本兼治

这是对校外学科类培训机构最严的监管。“双减”是一项系统工程，要做好“双减”工作，必须形成全社会的合力，包括规范校外教育培训机构，也需要疏堵结合，才能做到标本兼治。

从严监管校外教育培训机构，治理校外教育培训乱象，需要全社会创设以下条件：

首先，学校教育和社区要更多履行教育职责。我国给中小学生减负，曾出现“校内减负，校外增负”的问题。学生三点半放学后必须离开校园，这不但增加部分不能按时接孩子家长的负担，还导致校外托管机构火爆。推进课后服务全覆盖，给放学后的学生提供高质量的课后服务，可引导家长减少对校外教育培训的需求，也实现给学生、家长减负——学生可在学校内就完成作业，并参加课后兴趣活动，拓展自己的兴趣。

其次，家长要转变家庭教育理念，尊重孩子的成长规律。一些家长缺乏维权意识，盲目轻信机构宣传，甚至积极配合机构的违规经营。如果家长不提高维权意识，不尊重孩子的成长规律，即便监管部门从严监管校外教育培训机构，校外培训机构乱象还会继续存在。

再次，要深入推进教育评价改革，破除唯分数论、唯升学论、唯学历论。当前，我国社会存在“学历高消费”现象，不少用人单位招聘用人时，片面强调高学历，加剧了社会的名校情结。我国实现各级各类教育普及后，全社会应该从重学历转向重能力。否则，家长都希望孩子获得高学历，必然导致教育严重内卷，也就难以消除教育焦虑。我国存在的校外教育培训热，是群体性教育焦虑的表现，从根本上治理校外教育培训热，就要消除家长的教育焦虑。**综合北京青年报、新京报、澎湃新闻等** （业勤 整理）